

而醕以刃反所以合體同尊卑以親之也

疏曰。共牢而食者。同食一牲。不異牲也。合鬯而醕者。以一瓠分為兩瓠。謂之鬯壻。壻與婦各執一片。以醕。醕。演也。謂食畢飲酒。演安其氣也。○程子曰。奠鴈取其不再偶。○朱子曰。取其順陰陽往來之義也。○方氏曰。筵几於廟者。交神以筵之。奉神以安之也。父必親醕。非重子也。重禮而已。御其婦車。所以尊之也。授之綏。所以安之也。以輪三周為節者。取陰陽奇偶之數成也。既三周。則御者代之矣。共牢則不異牲。合鬯則不異爵。合鬯有合體之義。共牢有同尊卑之義。體合則尊卑同。同尊卑則相親而不相離矣。

敬慎重正而后親之禮之大體而所以成男女之別而立夫婦之義也。男女有別而后夫婦有義。夫婦有義而后父子有親。父子有親而后君臣有正。故曰昏禮者禮之本也。夫禮始於冠。本於昏。重於喪。祭尊於朝聘。和於射鄉。此禮之大體也。

父子親而后君臣正者。資於事父以事君而敬同也。

夙興婦沐浴以俟見現質明贊見婦

於舅姑婦執筭煩棗栗段反丁亂脩以

見贊醴婦祭脯醢祭醴成婦禮也

舅姑入室婦以特豚饋明婦順也

質明昏禮之次日正明之時也贊相禮之人也筭之為器似筭以竹或葦為之衣以青繒

以盛此棗栗段脩之贊脩脯也加薑桂治之曰段脩贊醴婦者婦席於戶牖間贊者酌醴

置席前婦於席西東面拜受贊者西階上北面拜送又拜薦脯醢婦升席左執解右祭脯

醢訖以相祭醴三是祭脯醢祭醴者所以成其為婦之禮也舅姑入于室婦盥饋特豚合

升而分載之左胖載之舅俎右胖載之姑俎無魚腊無稷舅姑並席于奧東面南上饌亦

如之此明其為婦之孝順也

厥明舅姑共饗婦以一獻之禮奠酬

舅姑先降自西階婦降自阼階以著

代也

厥明昏禮之又明日也昏禮註云舅姑共饗婦者舅獻爵姑薦脯醢又云舅洗于南洗洗

爵以獻婦也姑洗于北洗洗爵以酬婦也賈疏云舅獻姑酬共成一獻仍無妨姑薦脯醢

此說不是也但婦酢舅更爵自薦又云奠酬酢皆不言處所以例推之舅姑之位當如婦

見舅席于阼。姑席于房外。而婦行更爵自薦。及奠獻之禮歟。○疏曰。舅酌酒于阼階獻婦。西階上拜受。即席祭薦。祭酒畢於西階上。北面卒爵。婦酢舅。舅於阼階上受酢。飲畢乃酬。婦更爵先自飲。畢更酌酒以酬姑。姑受爵奠於薦左。不舉爵。正禮畢也。降階各還燕寢也。○方氏曰。阼者主人之階。子之代父將以爲主於外。婦之代姑將以爲主於內。故此與冠禮並言著代也。○石梁王氏曰。此皆爲冢婦也。今按此一節難曉。儀禮圖亦不詳明。闕知之者俟。

成婦禮明婦順。又申之以著代。所以重責婦順焉也。婦順者順於舅姑和

於室人而後當去聲於夫。以成絲麻布帛之事。以審守委去聲積恣蓋藏去聲是故婦順備而後內和理。內和理而後家可長久也。故聖王重之。

方氏曰。於舅姑言順。於室人言和者。蓋上下相從。謂之順。順則不逆。可否相濟。謂之和。和則不同。舅姑之禮至隆也。故可順而不可逆。室人之禮相敵也。故雖和而不必同。茲其別歟。

是以古者婦人先去聲嫁三月。祖廟未

毀教于公宮。祖廟既毀，教于宗室。教以婦德，婦言，婦容，婦功，教成祭之。牲用魚，芼之以蘋藻，所以成婦順也。

祖廟未毀者，言此女猶於此祖有服也。則於君為親，故使女師教之于公宮。公宮，祖廟也。既毀，謂無服也。則於君為疏，故教之于宗子之家。德，貞順也。言辭令也。容，則婉婉功，則絲麻祭之者，祭所出之祖也。魚與蘋藻皆水物，陰類也。芼之為羹也。

古者天子后立六宮，三夫人，九嬪，二十七世婦，八十一御妻，以聽天下之

內治。以明章婦順，故天下內和而家理。天子立六官，三公，九卿，二十七大夫，八十一元士，以聽天下之外治。以明章天下之男教，故外和而國治。故曰：天子聽男教，后聽女順。天子理陽道，后治陰德。天子聽外治，后聽內職。教順成俗，外內和順，國家理治。此之謂盛德。

方氏曰。六官。天地四時之官也。有六卿而又有九卿者。兼三公數之。則謂之九卿。由公至士。其數三而倍之。止於九者。陽成於三而窮於九。以其理陽道。故其數如此。后治陰德。而其數亦如之者。婦人從夫故也。六官。謂大寢一。小寢五也。先言六官而后言六官者。欲治其國先齊其家之意也。

是故男教不脩。陽事不得適。責見現於天。日為_{去聲}之食。婦順不脩。陰事不得適。見於天。月為之食。是故日食。則天子素服而脩六官之職。蕩天下之

陽事。月食。則后素服而脩六官之職。蕩天下之陰事。故天子之與后。猶日之與月。陰之與陽。相須而后成者也。天子脩男教。父道也。后脩女順。母道也。故曰天子之與后。猶父之與母也。故為天王服斬衰。服父之義也。為后服齊衰。服母之義也。

鄭氏曰。適之言責也。蕩蕩滌其穢惡也。朱子曰。王者脩德行政。用賢去姦。能使陽盛足。

以勝陰。陰衰不能侵陽。則日月之行雖或當食不食也。若國無政。臣子背君父。妾婦乘其夫。小人陵君子。夷狄侵中國。則陰盛陽微。當食必食。雖曰行有常度。實為非常之變矣。○葉氏曰。日月之食。理所常有也。反之陰陽之事者。躬自厚之道也。天子以男教勉天下之為子者。其道猶父也。故其卒也。天下為之服。斬衰。后以女順化天下之為婦者。其道猶母也。故其亡也。天下為之服。齊衰。父母為之服者。報其恩也。王與后為之服者。報其義也。

鄉飲酒義第四十五

呂氏曰。鄉飲酒者。鄉人以時會聚飲酒之禮也。因飲酒而射。則謂之鄉射。鄭氏謂三年大比。與賢者能者。鄉老及鄉大夫。率其吏與其眾。以禮賓之。

則是禮也。三年乃一行。諸侯之鄉大夫。貢士於其君。蓋亦如此。黨正每歲國索鬼神而祭祀。則以禮屬民而飲酒于序。但此禮畧而不載。則黨正因蜡飲酒。亦此禮也。先儒謂鄉飲有四。一則三年賓賢能。二則鄉大夫飲國中賢者。三則州長習射。四則黨正蜡祭。然鄉人凡有會聚當行此禮。恐不特四事也。論語鄉人飲酒。杖者出。斯出矣。亦指鄉人而言之。

鄉飲酒之義。主人拜迎賓于庠門之外。入三揖而后至階。三讓而后升。所以致尊讓也。盥洗揚觶。音所以致絜。

也。拜至。拜洗。拜受。拜送。拜既。所以致
敬也。尊讓絜敬也者。君子之所以相
接也。君子尊讓則不爭。絜敬則不慢。
不慢不爭。則遠於鬪辨矣。不鬪辨。則
無暴亂之禍矣。斯君子所以免於人
禍也。

鄭氏曰。庠。鄉學也。州黨曰序。揚舉也。○疏曰。此謂鄉大夫。故迎賓于庠門外。若州長黨正。則於序門外也。盥洗揚觶者。主人將獻賓。以水盥手而洗爵。揚觶也。拜至者。賓主升堂。主

人於阼階上北面再拜也。拜洗者。主人拜至。訖。洗爵而升。賓於西階上北面再拜。拜主人之洗也。拜受者。賓於西階上拜受爵也。拜送者。主人於阼階上拜送爵也。拜既者。既盡也。賓飲酒既盡而拜也。

故聖人制之以道。鄉人士君子尊於
房戶之間。賓主共之也。尊有玄酒。貴
其質也。羞出自東房。主人共恭之也。
洗當東榮。主人之所以自絜而以事
賓也。

疏曰。鄉人。謂鄉大夫也。士。謂州長黨正也。君子。謂卿大夫也。尊於房戶之間。賓主共之者。設酒尊於東房之西。室戶之東。在賓主之間。酒雖主人之設。而賓亦以之酢主人。故云賓主共之也。北面設尊。玄酒在左。是在酒尊之西也。地道尊右。設玄酒在右者。貴其質素。故也。共之者。供於賓也。榮屋翼也。設洗於庭。當屋之翼。必在東者。示主人以此自潔而事賓也。從冠義以來。皆記者。禮出儀禮經文於上。而陳其義於下。以釋之。他皆倣此。

賓主象天地也。介僕。遵象陰陽也。三賓象三光也。

贊皇浩齋曰。立賓以象天。所以尊之也。立主以象地。所以養之也。介以輔賓。僕以輔主人。

象陰陽之輔天地也。三賓。衆賓之長也。其以輔賓。猶三光之輔于天也。三光。星之大者。有三。其名不可得而考。先儒謂三大辰。心為大辰。伐為大辰。北辰亦為大辰。理或然也。

讓之三也。象月之三日而成魄也。

劉氏曰。以月魄思之。望後為生魄。然人未嘗見其魄。蓋以明盛則魄不可見。月魄之可見。惟晦前三日之朝。月自東出。明將滅而魄可見。朔後三日之夕。月自西將墮。明始生而魄可見。過此則明漸盛。而魄不復可見矣。蓋明讓魄。則魄現。明不讓魄。則魄隱。魄陰象。賓明陽象。主。主人讓賓。至於三。象明之讓魄。在前後三日。故曰讓之三也。象月之三日而成魄也。

四面之坐象四時也

浩齋曰。謂賓主介僕之坐象。春夏秋冬也。或曰。介有剛辨之義。僕有巽入之義。各從其類。理或然歟。

天地嚴凝之氣。始於西南而盛於西北。此天地之尊嚴氣也。此天地之義氣也。天地溫厚之氣。始於東北而盛於東南。此天地之盛德氣也。此天地之仁氣也。主人者尊賓。故坐賓於西

北。而坐介於西南以輔賓。賓者。接人以義者也。故坐於西北。主人者。接人以仁。以德厚者也。故坐於東南。而坐僕於東北。以輔主人也。仁義接。賓主有事。俎豆有數。曰聖。聖立而將之以敬。曰禮。禮以體長幼。曰德。德也者。得於身也。故曰古之學術道者。將以得身也。是故聖人務焉。

主人者厚其飲食之禮。仁之道也。為賓者謹其進退之節。義之道也。求諸天地之氣。以定其主賓之位。至於俎豆亦莫不有當然之數焉。聖通明也。謂禮義所在。通貫而顯明也。敬其天理之節。體夫人倫之序。所得者皆吾身之實理也。孔子觀於鄉而。知王道之易易。謂其足以正身而安國也。聖人務焉。豈無意哉。○浩齋曰。天下之禮義無所不通。而器數皆有合於自然者。聖之謂也。無所不通。無所不敬。禮之所由制也。禮之行不在乎他。在吾長幼之分而已。性之德也。禮得於身之謂德。由學而後得於身。則與先得於人心之同然者。亦無異矣。故曰古之學術道者。將以得身也。

祭薦祭酒敬禮也。齊才又肺嘗禮也。

啐取內酒成禮也。於席末言是席之正。非專為去聲飲食也。為行禮也。此所以貴禮而賤財也。卒解致實於西階上。言是席之上。非專為飲食也。此先禮而後財之義也。先禮而後財。則民作敬讓而不爭矣。

疏曰。祭薦者。主人獻賓。賓即席祭所薦脯醢也。祭酒者。賓既祭薦。又祭酒也。此是賓敬重主人之禮也。賓既祭酒之後。興取俎上之肺。齎齒之。所以嘗主人之禮也。啐謂飲主人酒。

而入口。所以成主人之禮也。席末。席西頭也。按儀禮。祭薦祭酒。齊肺皆在席之中。惟啐酒在席末。又齊肺在前。祭酒在後。此先云祭酒者。齊是嘗齊之名。祭酒是未飲之稱。故祭酒與祭薦相連。表其敬禮之事。敬主人之物。故祭薦祭酒。齊肺皆在席中。啐酒入於己。故在席末。於席上者。是貴禮。於席末。啐酒。是賤財也。啐。纔始入口。猶在席末。卒解則盡爵。故遠在西階上。云卒解者。論其將欲卒解之事。致實。則論其盡酒之體。酒為觴中之實。今致盡此實也。○呂氏曰。敬禮也。食財也。人之所以爭者。無禮而志於財也。如知貴禮而賤財。先禮而後財之義。則敬讓行矣。

鄉飲酒之禮。六十者坐。五十者立侍。

以聽政役。所以明尊長也。六十者三豆。七十者四豆。八十者五豆。九十者六豆。所以明養老也。民知尊長養老。而后乃能入孝弟。民入孝弟。出尊長養老。而后成教。成教而后國可安也。君子之所謂孝。當作教者。非家至而日見之也。合諸鄉射。教之鄉飲酒之禮。而孝弟之行立矣。

坐者。坐于堂上。立者。立于堂下。豆當從偶數。此但十年而加一豆。非正禮也。舊說此是黨正屬民飲酒正齒位之禮。非賓與賢能之飲也。

孔子曰。吾觀於鄉而知王道之易易也。主人親速賓及介。而眾賓自從之。至于門外。主人拜賓及介。而眾賓自入。貴賤之義別矣。三揖至于階。三讓以賓升。拜至。獻酬辭讓之節繁。及介省省矣。至于眾賓升受坐祭立飲。不

酢而降。隆殺之義辨矣。

疏曰。主人既拜其來至。又酌酒獻賓。賓酢主人。主人又酌而自飲。以酬賓。介酢主人則止。主人不酢介。是及介省矣。主人獻眾賓于西階上。受爵坐祭立飲。不酢主人而降。於賓禮隆。眾賓禮殺。是隆殺之義別矣。○方氏曰。主酌賓為獻。賓答主。主又答賓為酬。是禮也。三賓則備之。至於介則省酬焉。至於眾賓則又省酢矣。升受坐祭立飲者。其升而受爵者。惟祭酒得坐。飲酒則立也。蓋飲酒所以養老。以其卑不敢坐。而當其養故也。此所以殺於三賓。

工入升歌三終。主人獻之。笙入三終。

主人獻之間去聲歌三終合樂三終工告樂備遂出。句一人揚觶乃立司正焉。知其能和樂洛而不流也。

工入而升堂。歌鹿鳴四牡皇皇者華。每一篇而一終。三篇終則主人酌以獻工焉。吹笙者入於堂下。奏南陔白華華黍亦每一篇而一終。三篇終則主人亦酌以獻之也。問者代也。笙與歌皆畢則堂上與堂下更代而作。堂上先歌魚麗則堂下笙由庚。此為一終。次則堂上歌南有嘉魚則堂下笙崇丘。此為二終。又其次堂上歌南山有臺則堂下笙由儀為三終也。合樂三終者謂堂上下歌瑟及笙並作也。工歌關雎則笙吹鵲巢合之。工歌葛覃則

笙吹采芣合之。工歌卷耳則笙吹采蘋合之。如此皆竟。工以樂備告樂正。樂正告于賓而遂出。蓋樂正自此不復升堂矣。故云遂出也。一人者主人之吏也。此人舉觶之後主人使相禮者一人為司正。恐旅酬時有懈惰失節者以董正之也。如此則雖和樂而不至於流矣。放矣。

賓酬主人。主人酬介。介酬眾賓。少長以齒。終於沃洗者焉。知其能第長而無遺矣。

浩齋曰。前言介之無酬。眾賓之無酢者。蓋未歌之時也。此言賓酬主人。主人酬介。介酬眾

賓者。既歌之後。行旅酬之時也。沃洗者。滌濯之人也。雖至賤。旅酬之際。猶以齒焉。則貴者可知矣。自貴及賤。無不序齒。此所以知其能弟長而無遺矣。

降說脫屨升坐。脩爵無數。飲酒之節。朝不廢朝。莫不廢夕。賓出主人拜送。節文終遂焉。知其能安燕而不亂也。

浩齋曰。前此皆立而行禮。未徹俎。故未說屨。至此徹俎之後。乃說屨升坐而坐燕也。脩。舉也。脩爵無數。無算爵是也。凡治事者。朝以聽政。而鄉飲聽政。罷方行。是朝不廢朝也。夕以脩令。而鄉飲禮畢。猶可以治私事。是莫不廢夕也。若黨正飲酒。一國若狂。則無不醉矣。節

文終遂者。終竟也。遂猶申也。言雖禮畢。主人猶拜以送賓。節文之禮終申。遂而無所缺。則知其安於燕樂而不至於亂矣。

貴賤明。隆殺辨。和樂而不流。弟長而無遺。安燕而不亂。此五行去聲者。足以正身安國矣。彼國安而天下安。故曰吾觀於鄉。而知王道之易易也。

總結上文五事之目

鄉飲酒之義。立賓以象天。立主以象

禮記卷之二十一
三十一
地。設介僎以象日月。立三賓以象三
光。古之制禮也。經之以天地。紀之以
日月。參之以三光。政教之本也。

浩齋曰。飲酒之禮。莫先於賓主。立賓象天。立
主象地。禮之經也。其次立介僎以輔之者。紀
也。其次立三賓以陪之者。參也。政教之立。必
有經有紀。有參然後可行。故飲酒之禮。必有
賓主介僎三賓。然後可行。故曰政教之本也。
前言介僎陰陽。此言象日月者。前章言氣。故
以陰陽象之。此章言體。故以日月象之也。僎
在東北。象日出也。介在西南。象月出也。以三
光爲三大辰。正義按照昭公十七年有星孛于
大辰。公羊曰。大辰者。大火也。伐爲大辰。北辰

亦爲大辰。爾雅房心尾大火謂之大辰。北極
謂之北辰。大火與伐。天所以示民時早晚。天
下之所取正。是
亦政教所出也。

烹狗於東方。祖陽氣之發於東方也。
洗之在阼。其水在洗東。祖天地之左
海也。

方氏曰。海有四正。言東者。取夫水之所歸也。
水位居坎。而其流歸東者。由其生於天一。行
於地中。故也。天傾西北。而不足。故水之源自
此而生。地缺東南。而不滿。故水之流順此。而
行。天之所傾。地之所缺。則其形下矣。而善下
者。水之性也。故其理如此。然則水位居北者。

本天位也。其流歸東者，因地勢也。南與北合，水位居北而流不歸南者，蓋東方之德木。木則水之所生，南方之德火，火則水之所勝，生之為利，勝之為害，而善利者水之德也。故趨其所生焉。○浩齋曰：烹狗以養賓，陽氣以養萬物，故祖而法之，烹于東方焉。海水之委也。天地之間，海居于東，東則左也。故洗之在阼，其水在洗，東有左海之義焉。○天地之位，南前而北後，故以東為左。

尊有玄酒，教民不忘本也。

太古之世無酒，以水行禮，故後世因謂水為玄酒，不忘本者，思禮之所由起也。

賓必南鄉，東方者春，春之為言蠢也。

產萬物者聖也。南方者夏，夏之為言假也。養之長之，假之仁也。西方者秋，秋之為言愁，擘也。愁之以時察，守義者也。北方者冬，冬之為言中也。中者藏也。是以天子之立也，左聖鄉仁，右義偕藏也。

蠢者物生動之貌。天地大德曰生，聖人德合天地，故曰產萬物者聖也。假，大也。擘，斂縮之貌。察，猶察察嚴肅之意。擘之以時察，言擘斂之以秋時嚴肅之氣也。物之藏必自外而入。

內。故曰中者藏也。天子南面而立。則左東右西南前北後也。

介必東鄉。介賓主也。主人必居東方。東方者春。春之爲言蠢也。產萬物者也。主人者造之。產萬物者也。月者三日則成魄。三月則成時。是以禮有三讓。建國必立三卿。三賓者。政教之本。禮之大參也。

張子曰。坐有四位者。禮不主於敬主。欲以尊賢若賓主相對。則是禮主於敬主矣。故其位

賓主不相對。坐介僎於其間。以見賓賢之義。因而說四時之坐。皆有義。其實欲明其尊賢。○呂氏曰。天子南面而立。而坐賓亦南鄉者。尊賓之至也。介間也。坐賓主之間。所以間之也。○方氏曰。飲食之養。則主人之所造也。而有產萬物之象。所以居東。

射義第四十六

疏曰。繫辭云。弦木爲弧。剡木爲矢。又世本云。揮作弓。夷牟作矢。註云。二人。黃帝臣。書云。侯以明之。夏殷無文。周則具矣。

古者諸侯之射也。必先行燕禮。卿大夫士之射也。必先行鄉飲酒之禮。故

燕禮者所以明君臣之義也。鄉飲酒之禮者所以明長幼之序也。

呂氏曰。諸侯之射。大射也。卿大夫士之射。鄉射也。射者。男子之事。必飾之以禮樂者。所以養人之德。使之周旋中禮也。蓋燕與鄉飲。因燕以娛賓。不可以無禮。故有大射鄉射之禮。禮不可以無義。故明君臣之義。與長幼之序焉。

故射者進退周還必中禮。內志正。外體直。然後持弓矢審固。持弓矢審固。然後可以言中。此可以觀德行矣。

呂氏曰。禮射者必先比耦。故一耦皆有上耦下耦。皆執弓而挾矢。其進也當階。及階當物及物皆揖。其退也亦如之。其行有左右。其升降有先後。其射皆拾發。其取矢于楅也。始進揖。當楅揖。取矢揖。既揖挾揖。退與將進者揖。其取矢也。有橫弓卻手兼弣順羽拾取之節焉。卒射而飲。勝者袒決。遂執張弓。不勝者襲說決。拾加弛弓升飲。相揖如初。則進退周旋必中禮。可見矣。夫先王制禮。豈苟為繁文末節。使人難行哉。亦曰以善養人而已。蓋君子之於天下。必無所不中節。然後成德。必力行之。而後有功。其四肢欲安佚也。苟恭敬之心。不勝。則怠惰傲慢之氣生。動容周旋不能中乎節。體雖佚而心亦為之不安。安其所不安。則手足不知其所措。故放肆邪侈。踰分犯上。將無所不至。天下之亂自此始矣。聖人憂之。故

常謹於繁文末節以養人於無所事之時。使其習之而不憚煩。則不遜之行亦無自而作。至於久而安之。則非禮不行。無所往而非義矣。君子敬以直內。義以方外。所存乎內者敬。則所以形乎外者莊矣。內外交脩。則發乎事者中矣。射一藝也。容比於禮。節比於樂。發而不失。正鵠是必有樂於義理。久於敬恭。用志不分之心。然後可以得之。則其所以得之者。其為德可知矣。

其節。天子以騶虞為節。諸侯以貍首為節。卿大夫以采蘋為節。士以采芣為節。騶虞者樂官備也。貍首者樂會

時也。采蘋者樂循法也。采芣者樂不失職也。是故天子以備官為節。諸侯以時會天子為節。卿大夫以循法為節。士以不失職為節。故明乎其節之志。以不失其事。則功成而德行立。德行立。則無暴亂之禍矣。功成則國安。故曰射者所以觀盛德也。

節者。歌詩以為發矢之節度也。一終為一節。周禮射人云。騶虞九節。貍首七節。采蘋采芣。

皆五節。尊卑之節雖多少不同。而四節以盡
 乘矢則同。如騶虞九節。則先歌五節以聽。餘
 四節則發四矢也。七節者三節先以聽。五節
 者一節先以聽也。四詩惟狸首亡。騶虞官。虞
 山澤之官。此二職皆不乏人。則官備可知。
 呂氏曰。彼茁者猥。則草木遂其生矣。一發五
 犯。則鳥獸蕃殖矣。吁嗟乎騶虞者。所以歸功
 於二官也。天子之射。以是為節者。言天子繼
 天。當推天地好生之德。以育萬物。此所以樂
 官備也。狸首詩亡。記有原壤所歌。及此篇所
 引曾孫侯氏。疑皆狸首詩也。狸首。田之所獲
 物之至薄者也。君子相會。不以微薄廢禮。諸
 侯以燕射會。其士大夫。物薄誠至。君臣相與
 習禮而結歡。奉天子而脩朝事。故諸侯之射
 以是為節。所以樂會時也。采蘋之詩。言大夫
 之妻能循在家母教之法度。乃可承先祖共

祭祀。猶卿大夫已命能循其未仕所學先王
 之法。乃可以與國政矣。故卿大夫之射。以是
 為節。所以樂循法也。采芣之詩。言夫人不失
 職。蓋夫人無外事。祭祀乃其職也。惟敬以從
 事。是為不失職。士之事君。何以異此。故
 士之射。以此為節者。所以樂不失職也。

是故古者天子以射選諸侯。卿大夫
 士射者。男子之事也。因而飾之以禮
 樂也。故事之盡禮樂而可數。為以
 立德行者。莫若射。故聖王務焉。

疏曰。諸侯雖繼世而立。卿大夫有功。乃升。非
 專以射而選也。但既為諸侯。卿大夫。又考其

德行更以射辨其材藝之高下。非謂直以射選補始用之也。射者男子之事。謂生有懸弧之義也。

是故古者天子之制。諸侯歲獻貢士於天子。天子試之於射宮。其容體比於禮。其節比於樂。而中多者得與於祭。其容體不比於禮。其節不比於樂。而中少者不得與於祭。數與於祭。而君有慶。數不與於祭。而君有讓。數有

慶而益地。數有讓則削地。故曰射者射為諸侯也。是以諸侯君臣盡志於射。以習禮樂。夫君臣習禮樂。而以流亡者。未之有也。

鄭氏曰。三歲而貢士。舊說大國三人。次國二人。小國一人。○疏曰。書傳云。古者諸侯之於天子也。三年一貢士。一適謂之好德。再適謂之賢賢。三適謂之有功。一不適謂之過。再不適謂之傲。三不適謂之誣。

故詩曰。曾孫侯氏。四正具舉。大夫君

子凡以庶士。小大莫處。御于君所。以燕以射。則燕則譽。言君臣相與盡志於射。以習禮樂。則安則譽也。是以天子制之。而諸侯務焉。此天子之所以養諸侯。而兵不用。諸侯自為正之具也。

曾孫侯氏者。諸侯推本始封之君。故以曾孫言。如左傳曾孫蒯瞶之類是也。四正。謂舉正爵以獻。賓獻君。獻卿。獻大夫。凡四也。具皆也。此四獻皆畢。然後射。此時大夫君子。下及衆

士。無問大小之官。無有處其職司而不來者。皆御侍于君所也。以燕以射。言先行燕禮而後射也。則燕則譽者。燕安也。言君臣上下以射而習禮樂。則安樂而有名譽也。天子養諸侯。以禮樂。則無所事征討矣。而此藝者。又諸侯所以自為正身安國之具也。舊說曾孫侯氏以下八句。狸首篇文。

孔子射於矍相聲之圃。蓋觀者如堵牆。射至于司馬。使子路執弓矢出延射。曰。賁奮軍之將。亡國之大夫。與聲為人。後者不入。其餘皆入。蓋去者

半入者半

矍相地名。如堵牆言圍繞而觀者衆也。鄉飲之禮將旅酬使相者一人為司正。至將射則轉司正為司馬。故云射至于司馬也。延進也。普衆選賢而進其來觀欲射之人也。賁與僨同。覆敗也。亡國亡其君之國也。與為人後言人有死而無子者則宗族既為之立後矣。此人復求為之後也。賁軍之將無勇亡國之臣不忠求為人後者忘親而貪利。此三等入皆在所當棄。故不使之入。其餘則皆可與之進也。

又使公罔之裘序點揚解而語公罔之裘揚解而語曰幼壯孝弟耆耄好

禮不從流俗脩身以俟死者句不在此位也蓋去者半處者半

公罔姓裘名之語助也。序姓點名也。揚舉也。射畢則使主人之贊者二人舉解于賓與大夫。儀禮云古者於旅也語故裘舉解曰幼壯而盡孝弟之道。老耄而守好禮之心。不與流俗同其頹靡而守死善道者不言。今此衆人之中有如此樣人否。當在此賓位也。於是先時之入者又半去矣。

序點又揚解而語曰好學不倦好禮不變旄耄期稱道不亂者句不在

此位也。蓋勵僅有存者。

八十九十日旄。百年曰期。年雖高而言道無所違誤。故云稱道不亂也。勵有存者。蓋去者多而留者寡矣。子路之延射。直指惡者而斥之。則無此惡者自入。裘點之揚觶。但舉善者而留之。則非其人者自退。裘之言尚疏。點之言則愈密矣。

射之為言者。繹也。或曰舍去聲也。繹者。各繹已之志也。故心平體正。持弓矢審固。持弓矢審固。則射中矣。故曰為人父者以為父鵠。工毒反為人子者以

為子鵠。為人君者以為君鵠。為人臣者以為臣鵠。故射者各射已之鵠。故天子之大射。謂之射侯。射侯者。射為諸侯也。射中則得為諸侯。射不中則不得為諸侯。

繹已之志者。各尋其理之所在也。射已之鵠者。各中其道之當然也。舍止也。道之所止。如君止於仁。父止於慈之類。○鄭氏曰。得為諸侯。謂有慶也。不得為諸侯。謂有讓也。又司裘註云。侯者其所射也。以虎熊豹麋之皮飾其側。又方制之。以為準。謂之鵠。著于侯中。謂之

鵠者取名於鴝鵒。鴝鵒，小鳥難中。是以中之為雋。○呂氏曰：張皮侯而棲鵠，方制之，置侯之中以爲的者也。

天子將祭，必先習射於澤。澤者，所以擇士也。已射於澤，而后射於射宮。射中者，得與於祭；不中者，不得與於祭。不得與於祭者，有讓。削以地，得與於祭者，有慶。益以地，進爵。紕地是也。

澤，宮名。其所在未詳。疏云：於寬閑之處。近水澤而爲之。射宮，即學宮也。進爵，紕地者。疏云：

進則爵輕於地，故先進爵而后益以地也。退則地輕於爵，故先削地而后紕爵也。

故男子生，桑弧蓬矢六射，以射。石，天地四方。天地四方者，男子之所有事也。故必先有志於其所有事，然後敢用穀也。飯，上聲食，嗣之謂也。

宇宙內事皆已分內事，此男子之志也。人臣所以先盡職事而后敢食君之祿者，正以始生之時先射天地四方而后使其母食之也。故曰飯食之謂也。飯食，食子也。

射者，仁之道也。求正諸己，己正而后

發發而不中則不怨勝己者反求諸己而已矣

爲仁由己射之中否亦由己非他人所能與也故不怨勝己者而惟反求諸其身

孔子曰君子無所爭必也射乎揖讓而升下而飲其爭也君子

朱子曰揖讓而升者大射之禮耦進三揖而後升堂也下而飲謂射畢揖降以俟衆耦皆降勝者乃揖不勝者升取解立飲也言君子恭遜不與人爭惟於射而後有爭然其爭也雍容揖遜乃如此則其爭也君子而非若小人之爭矣○今按揖讓而升未射時也下而

復升以飲則射畢矣揖讓而升下五字當依鄭註爲句

孔子曰射者何以射何以聽循聲而發發而不失正鵠者其唯賢者乎若夫不肖之人則彼將安能以中詩云發彼有的以祈爾爵祈求也求中以辭爵也酒者所以養老也所以養病也求中以辭爵者辭養也

郊特牲孔子曰射之以樂也何以聽何以射謂射者何以能不矢射之容節而又能聽樂

之音節乎。何以能聽樂之音節。而使射之容與樂之節相應乎。言其難而美之也。循聲而發。謂射者依循樂聲而發矢也。畫布曰正。棲皮曰鵠。賢者持弓矢審固。故能中的。不肖者不能也。詩小雅賓之初筵。發猶射也。爵謂罰酒之爵。中則免於罰。故云求中以辭爵也。酒所以養老病。今求免於爵者。以已非老者病者。不敢當其養禮耳。此讓道也。

燕義第四十七

此明君臣燕飲之義

古者周天子之官有庶子官。庶子官職諸侯卿大夫士之庶子之卒。取內反

掌其戒令。與其教治。別其等。正其位。國有大事。則率國子而致於天子。唯所用之。若有甲兵之事。則授之以車甲。合其卒。子忽反伍。置其有司。以軍法治之。司馬弗正。征凡國之政事。國子存游。卒使之脩德學道。春合諸學。秋合諸射。以考其藝。而進退之。

庶子。即夏官諸子職也。下大夫二人。掌其戒令。以下皆周禮文。卒。讀為倅。副貳也。此官專

主諸侯以下衆庶之子副倅於父之事。戒令謂任之征役也。教治謂脩德學道也。別其等者。分別其貴賤也。此屬皆未命。以父之爵爲上下也。正其位者。朝廷之位尚爵。學校之位尚齒也。大事謂大祭祀。大喪紀。大賓客。大燕享之類也。唯所用之。唯太子之所役使也。百人爲卒。五人爲伍。有司統領卒伍者也。司馬弗征者。以其統屬於太子。故司馬不得而征役之也。凡國之政事。非上文所言大事也。游卒倅之。未仕者也。此既小事。乃民庶所爲。不使國子之未仕者爲之。蓋欲存之。使脩德學道以成其材也。故春則合聚之於大學。秋則合聚之於射宮。考藝而爲之。進退焉。○疏曰。庶者衆也。適子衆多。故總謂之庶子。非適子庶弟而稱庶子也。必知適子者。以其倅是副貳於父之言。○呂氏曰。燕禮有主人升自西

階。獻庶子阼階之上。又宵則執燭於阼階上。故此篇因陳庶子官之所掌。且明所以建官之義也。

諸侯燕禮之義。君立阼階之東南。南鄉爾卿。句。大夫皆少進。句。定位也。君席阼階之上。居主位也。君獨升立席上。西面特立。莫敢適敵之義也。

爾。與邇同。南鄉爾卿。句。絕。大夫皆少進。句。絕。少進。稍前也。定位者。定諸臣之位也。適。讀爲敵。自此以下。皆記者舉儀禮正文而釋其義也。

設賓主。飲酒之禮也。使宰夫為獻主。臣莫敢與君亢禮也。不以公卿為賓。而以大夫為賓。為疑也。明嫌之義也。賓入中庭。君降一等而揖之。禮之也。

獻主。代主人舉爵獻賓也。君尊。臣不敢抗行。賓主之禮。宰夫主膳食之官也。卑。故抗禮無嫌。記曰。與卿燕則大夫為賓。謂與本國之臣燕則然。若鄰國之臣。則以上介為賓也。公。孤也。上公之國。得置孤一人。公卿之尊次於君。復以之為賓。則疑於尊卑無辨。且嫌於偏上方也。大夫位卑。雖暫尊之為賓。無所嫌疑也。方氏曰。既曰為疑。而又曰明嫌者。蓋疑未至。

於嫌。特明嫌之義而已。

君舉旅於賓。及君所賜爵。皆降再拜稽首。升成拜。明臣禮也。君荅拜之。禮無不荅。明君上之禮也。臣下竭力盡能以立功於國。君必報之以爵祿。故臣下皆務竭力盡能以立功。是以國安而君寧。禮無不荅。言上之。不虛取於下也。上必明正道以道民。民道之

而有功。然後取其什一。故上用足而下不匱也。是以上下和親而不相怨也。和寧禮之用也。此君臣上下之大義也。故曰燕禮者。所以明君臣之義也。

先是宰夫代主人行爵。酬賓之後。君命下大夫二人。媵爵。公取此媵爵。以酬賓。賓以旅酬於西階上。旅。序也。以次序勸。卿大夫飲酒也。此之謂君舉旅於賓也。君所賜爵。則特賜臣下之爵也。此二者。賓皆降西階下。再拜稽首。公命小臣辭。則賓升而成拜。謂復再拜稽首。

也。先時以君辭之。於禮未成。故云成拜也。○揚氏曰。按公取媵爵。以酬賓。此別是一禮。與尋常酬賓不同。此所謂公為賓舉旅也。燕禮君使宰夫為獻主。以臣莫敢與君抗禮也。今君舉觶於西階之上。以酬賓。可乎。蓋君臣之際。其分甚嚴。其情甚親。使宰夫為獻主。所以嚴君臣之分。今舉觶以酬賓。賓西階下拜。小臣辭。升成拜。公奠觶。答再拜。公卒解。賓下拜。公荅再拜。略去勢分。極其謙卑。所以通君臣之情也。註云。不言君酬賓於西階上。及君反位。尊君空其文也。此又所以嚴君臣之分也。

席。小卿次。上卿大夫次。小卿士庶子。以次就位於下。獻君。君舉旅行酬。而

后獻卿。卿舉旅行酬。而后獻大夫。大夫舉旅行酬。而后獻士。士舉旅行酬。而后獻庶子。俎豆牲體薦羞皆有等差。所以明貴賤也。

設席之位。上卿在賓席之東。小卿在賓席之西。皆是南面。東上。而遙相次。此所謂小卿次。上卿也。大夫在小卿之西。是大夫次。小卿也。士受獻于西階之上。退立于阼階下。西面北。上庶子受獻于阼階上。亦退立于阼階下。庶子次於士。是士庶子以次就位。于下也。獻君者。主人酌以獻也。公取媵爵以酬賓。賓以旅酬於西階上。此所謂獻君。君舉旅行酬也。而

后獻卿者。亦主人獻之也。公又行一爵。亦媵者之爵也。若卿若賓。惟公所酬。卿亦以旅于西階之上。禮亦如初。此亦是君舉旅而言。卿舉者。蓋君為卿舉耳。下言大夫舉旅。士舉旅。其義同。而後獻大夫。亦主人之獻也。公又舉奠。解以賜。是為大夫舉旅也。主人獻士。公復賜之。是為士舉旅也。公舉旅之禮止於士。不及庶子矣。而后獻庶子者。主人獻之于阼階之上也。牲。狗也。○疏曰。公及卿大夫士等。牲體薦羞之等差。燕禮不載。

聘義第四十八

呂氏曰。天子之與諸侯。諸侯之與鄰國。皆有朝禮。有聘禮。朝則相見。聘則相問也。朝宗覲遇會同。皆朝也。存以省聘問。皆聘也。故聘禮有天子所以

撫諸侯者。大行人歲徧存。三歲徧頌。五歲徧省。是也。有諸侯所以事天子者。大行人時聘以結諸侯之好。殷類以除邦國之慝。是也。有鄰國交脩其好者。大行人諸侯之邦交。歲相問。殷相聘。是也。儀禮所載。鄰國交聘之禮也。聘義者釋聘禮之義。

聘禮。上公七介。侯伯五介。子男三介。所以明貴賤也。

此言卿出聘之介數。上公七介者。上公親行。則介九人。諸侯之卿。禮下於君二等。故七介也。以下放此。○呂氏曰。古者賓必有介。介。副也。所以輔行斯事。致文於斯禮者也。

介紹而傳命。君子於其所尊弗敢質。敬之至也。

紹。繼也。其位相承。繼也。先時上擯入受。主君之命。出而傳與承擯。承擯傳與末擯。此是傳而下也。賓之末介受命於末擯。而傳與次介。次介傳與上介。上介傳與賓。是傳而上也。此所謂介紹而傳命也。質。正也。於所尊者不敢正自相當。故以介傳命。敬之至也。賓在大門外西北面。介自南向北為序。主君在內迎。擯者出大門自北向南為序。

三讓而后傳命。三讓而后入廟門。三揖而后至階。三讓而后升。所以致尊。

讓也

疏曰。三讓而后傳命者。謂賓在大門外見主人陳擯。以大客之禮待已。已不敢當。三度辭讓。主人不許。乃後傳聘賓之命也。三讓而后入廟門者。謂賓既傳命之後。主君延賓而入。至廟。將欲廟受。賓不敢當之。故三讓而后入。主君在東。賓差退在西。相向三讓。乃入廟門也。三揖而后至階者。初入廟門一揖也。當階北面又揖。二揖也。當碑又揖。三揖也。三讓而后升者。謂主君揖賓至階。主君讓賓升。賓讓主君。如此者三。主君乃先升。賓乃升也。

君使士迎于竟境。大夫郊勞。君親拜迎于大門之內。而廟受。北面拜。既

拜。君命之辱。所以致敬也。敬讓也者。君子之所以相接也。故諸侯相接以敬讓。則不相侵陵。

郊勞。勞之于近郊也。用束帛。北面拜。既亦主君之拜也。其拜於阼階上。拜君命之辱者。釋北面拜。既之義也。

卿為上擯。大夫為承擯。士為紹擯。君親禮賓。賓私面私覲。致饗餼。反。既還旋圭璋。賄贈饗食。嗣燕。所以明賓客。

君臣之義也

卿主國之卿也。承擯者承副上擯也。紹擯者繼續承擯也。賓行聘事畢。主國君親執醴以禮賓。是君親禮賓也。私面謂私以已禮物覲見主國之卿大夫也。私覲私以已禮物覲見者聘覲皆畢。賓介就館。主君使卿致饗餼之禮於賓也。還圭璋者。賓來時執以為信。主君既受之矣。今將去。君使卿送至賓館以還之也。還玉畢。加以賄贈之禮。經云。賄用束紡。紡今之絹也。饗禮食禮皆在朝。燕禮在寢。一食再饗。燕無常數。○呂氏曰。擯者主國之君所使接賓者也。主之有擯猶賓之有介也。擯有三者。以多為文也。大宗伯朝覲會同則為上相。相即擯也。入詔禮曰相。出接賓曰擯。宗伯

卿也。故曰卿為上擯。小行人諸侯入王則為承而擯。行人大夫也。故曰大夫為承擯。士職卑。承官之乏。以繼擯之事。故曰士為紹擯也。使臣之義則致其君臣之敬於所聘之君。主君之義則致其賓主之敬於來聘之臣也。

故天子制諸侯。比年小聘。三年大聘。相厲以禮。使者聘而誤。主君弗親饗。食也。所以愧厲之也。諸侯相厲以禮。則外不相侵。內不相陵。此天子之所以養諸侯。兵不用。而諸侯自為正之。

具也

天子制諸侯者。天子制此禮而使諸侯行之也。比年每歲也。小聘使大夫。大聘使卿。誤謂禮節錯誤也。○呂氏曰。上下不交。則天下無邦。人道所以不能群也。故先王之御諸侯。使之相交。以脩其好。必使之相敬。以全其交。其相交也。必求乎疏數之中。故比年小聘。三年大聘也。其相敬也。必相厲以禮。故使者之誤。主君不親饗食。以愧厲之。然後仁達而禮行。外則四鄰相親。而不相侵。內則君臣有義。而不相陵也。先王制禮。以善養人。於無事之際。多為升降之文。酬酢之節。賓主有司。有不可勝行之憂。先王未之有。改者蓋以養其德。意使之安。於是而不憚也。故不安於偷惰。而安於行禮。不恥於相下。而恥於無禮也。天子以

是養諸侯。諸侯以是養其士大夫。上下交相養。此兵所以不用。天下所以平也。節文之多。惟聘射。養人之至者也。諸侯自為正。於射禮。聘禮二禮之義。天子養諸侯之意。為深。故其義皆曰兵不用。自為正之具也。

以圭璋聘。重禮也。已聘而還圭璋。此輕財而重禮之義也。諸侯相厲以輕財重禮。則民作讓矣。

聘使之行禮於君。則用圭。於夫人則用璋。其行享禮於君。則束帛加璧。於夫人則琮。享猶獻也。及禮畢。則還其圭璋者。以圭璋是行禮之器。故重之。而不敢受也。璧琮與幣皆財也。

財在所輕。故受而不還。故曰此輕財而重禮。之義也。○呂氏曰。諸侯相厲以輕財而重禮。則遠利而有恥。所以民作讓。

主國待客。出入三積。反子賜餼客於舍。五牢之具陳於內。米三十車。禾三十車。芻薪倍禾。皆陳於外。乘禽日五雙。群介皆有餼牢。壹食再饗。燕與時賜。無數。所以厚重禮也。古之用財者不能均如此。然而用財如此。其厚者言。

盡之於禮也。盡之於禮。則內君臣不相陵。而外不相侵。故天子制之。而諸侯務焉爾。

出。既行也。入。始至也。積。謂饋之牢。禮米禾芻薪之屬。其來與去。皆三饋之積。故云出入三積也。餼。客於舍。謂致饗餼於賓之館舍也。三牲備為一牢。五牢之具陳於內。謂雖一牢在賓館西階。腥二牢在賓館東階。餼二牢在賓館門內之西也。禾。稟實并刈者也。米車設於門東。禾車設於門西。倍禾。倍其數也。禮註云。薪從米。芻從禾。疏云。薪以炊爨。故從米。芻以食馬。故從禾。此四物皆在門外。乘禽。乘行群匹之禽。鷹鷩之屬也。掌客云。凡禮賓客。國新

殺禮凶荒殺禮。札喪殺禮。禍哉殺禮。在野在外殺禮。故曰古之用財者不能均如此。言不能皆如此。豐厚也。然而於聘禮則用財如此。之厚者是欲極盡之於禮也。用財雖厚。盡禮而止。不敢加美。以沒禮。故內不相陵。外不相侵。皆為有禮以制之故也。

聘射之禮。至大禮也。質明而始行事。日幾中而后禮成。非強有力者弗能行也。故強有力者將以行禮也。酒清人渴而不敢飲也。肉乾人飢而不敢食也。日莫人倦。齊莊正齊而不敢解。

惰以成禮節。以正君臣。以親父子。以和長幼。此衆人之所難。而君子行之。故謂之有行。有行之謂有義。有義之謂勇敢。故所貴於勇敢者。貴其能以立義也。所貴於立義者。貴其有行也。所貴於有行者。貴其行禮也。故所貴於勇敢者。貴其敢行禮義也。故勇敢強有力者。天下無事則用之於禮義。

天下有事則用之於戰勝。用之於戰勝則無敵。用之於禮義則順治。外無敵。內順治。此之謂盛德。故聖王之貴勇敢強有力如此也。勇敢強有力而不用之於禮義戰勝。而用之於爭鬪。則謂之亂人。刑罰行於國所誅者。亂人也。如此則民順治而國安也。

呂氏曰。節文之多。淮聘射之禮為然。故曰至大禮也。君臣父子長幼之義。皆形見於節文。

之中。人之所難。我之所安。人之所懈。我之所敬。故能行之者。君子也。君子自養其強力。勇敢之氣。一用之於義禮戰勝。而教化行矣。此國之所以安也。射禮。諸侯之射。必先行燕禮。卿大夫士之射。必先行鄉飲酒之禮。酬獻之節。極為繁縟。故有酒清肉乾。而不敢飲食者。若聘禮。則受聘受享。請覲。然後酌醴禮賓。無酒清肉乾之事。持以節文之繁。與射禮等。皆至日。幾中而后禮成。故與射禮兼言之也。

子貢問於孔子曰。敢問君子貴玉而賤珉者。何也。為玉之寡而珉之多與。孔子曰。非為珉之多。故賤之也。玉之

寡故貴之也。夫昔者君子比德於玉
焉。溫潤而澤，仁也。縝密以栗，知也。廉
而不剝，姑衛反義也。垂之如隊，墜禮也。
叩之其聲清越以長，其終詘，屈然樂
也。瑕不掩瑜，瑜不掩瑕，忠也。孚，字如尹
也。如旁達，信也。氣如白虹，天也。精神見
于山川，地也。圭璋特達，德也。天下莫
不貴者，道也。詩云：言念君子，溫其如

玉故君子貴之也

鄭氏曰。礪石似玉。縝，緻也。栗，堅兒。剝，傷也。義者不苟傷人。越，猶揚也。詘，絕止兒。樂記曰。止如橐木。瑕，玉之病也。瑜，其中間美者。陸氏曰。尹，正也。孚，尹猶言信正。○應氏曰。尹當作允。孚，允皆信也。○疏曰。圭璋特達，謂行聘之時。惟執圭璋，特得通達，不加餘幣也。○馬氏曰。能柔能剛，能抑能揚，能斂能彰，而能備精粗之美，以全天人之道者，玉之為物也。能柔則溫潤而澤，所以為仁。能剛則廉而不剝，所以為義。能抑則垂之如隊，所以為禮。能揚則其聲清越以長，其終詘然，所以為樂。能斂則縝密以栗，所以為智。能彰則瑕不掩瑜，瑜不掩瑕，所以為忠。孚，尹於中旁達於外，所以為信。始之以仁，而成之以信，凡此皆粗而為人。

道也。於氣如白虹，所以為天。精神見于山川，所以為地。圭璋特達，所以為德。天下莫不貴之，所以為道。凡此皆君子所貴，以此德也。七者合而言之，皆謂之德。君子所以見終論語言孔子之五德，則始於溫、夔、教、胄、子，以四德亦始於溫。詩亦曰：溫溫恭人，惟德之基。古人用玉，皆象其美。若鎮圭以召諸侯，以恤凶荒，用其仁也。齊有食玉，用其智也。牙璋以起軍旅，用其義也。國君相見，以瑞相享，以璧用其禮也。樂有鳴球，服有佩玉，用其樂也。邦國玉節，用其信也。琬以結好，琰以除慝，用其忠也。兩圭祀地，黃琮禮地，用其能達於地也。圭璋特達，用其能達於天也。蒼璧禮天，用其能達於天也。圭璋特達，用其能達於德也。器已聘而還，圭璋已朝而班，瑞此皆古之為器而用玉之美者也。古之善比君子於王者者。

曰言念君子，溫其如玉。曰追琢其章，金玉其相。曰如圭如璧，曰有美玉於斯，韞匱而藏。諸曰玉振終條，理曰瑾瑜匿瑕。曰如玉如瑩，爰變丹青。此古人比君子於王者也。○石梁王氏曰：因聘禮用玉，故論王之德，以結此篇。

喪服四制第四十九

疏曰：以其記喪服之制，取於仁義禮智也。

凡禮之大體，體天地，法四時，則陰陽順人情，故謂之禮。訾紫之者，是不知禮之所由生也。夫禮吉凶異道，不得

相干。取之陰陽也。喪有四制。變而從宜。取之四時也。有恩有理。有節有權。取之人情也。恩者仁也。理者義也。節者禮也。權者知也。仁義禮知。人道具矣。

體天地以定尊卑。法四時以爲往來。則陰陽以殊吉凶。順人情以爲隆殺。先王制禮。皆本於此。不獨喪禮爲然也。故曰凡禮之大體。吉凶異道。以下始專以喪禮言之。喪有四制。謂以恩制。以義制。以節制。以權制也。

其恩厚者其服重。故爲父斬衰三年。以恩制者也。

疏曰。父最恩深。故特舉父而言之。其實門內諸親爲之著服。皆是恩制也。

門內之治。恩揜義。門外之治。義斷恩。資於事父以事君而敬同。貴貴尊尊。義之大者也。故爲君亦斬衰三年。以義制者也。

門內主恩。故常揜蔽公義。門外主義。故常斷絕私恩。父母之喪。三年不從政。恩揜義也。有

君喪服於身不敢私服。義斷恩也。資猶取也。用也。用事父之道以事君。故其敬同也。人臣為君重服。乃貴貴尊尊之大義。故曰以義制者也。然五服皆有義。服亦是以義制。此舉重者言之耳。

三日而食。三月而沐。期而練。毀不滅。性不以死傷生也。喪不過三年。苴衰不補。墳墓不培。祥之日。鼓素琴。告民有終也。以節制者也。

三日而食。始食粥也。葬而虞祭始沐。不補。雖破不補完也。不培。一成丘壟之後。不再加益。

其土也。祥日。大祥之日也。素琴。無漆飾也。與素几。素俎之素同。

資於事父以事母而愛同。天無二日。土無二王。國無二君。家無二尊。以一治之也。故父在為母。齊衰期者。見無二尊也。

齊衰之服。期而除之。以心喪終三年。

杖者何也。爵也。三日授子杖。五日授大夫杖。七日授士杖。或曰擔贍主。或

曰輔病。婦人童子不杖。不能病也。百官備百物具。不言而事行者。扶而起。言而后事行者。杖而起。身自執事而后行者。面垢而已。秃者不髻。偃者不袒。跛者不踊。老病不止酒肉。凡此八者。以權制者也。

疏曰。杖之所設。本為扶病。而以爵者有德。其恩必深。其病必重。故杖為爵者而設。故云爵也。遂歷叙有爵之人。故云三日授子杖。五日授大夫杖。七日授士杖。喪服傳云。無爵而杖。

者何。擔主也。擔。假也。尊其為主。假之以杖。或曰。輔病者。喪服傳云。非主而杖者何。輔病也。謂庶子以下皆杖。為輔病故也。婦人。未成人之婦人。童子。幼少之男子。百官。備謂王侯也。委任百官。不假自言。而事得行。故許子病深。雖有扶病之杖。亦不能起。故人須人扶。乃起也。大夫士。既無百官。百物須已言而后喪事。乃行。故不許極病。所以杖而起。不用扶也。庶人卑。無人可使。但身自執事。不可許病。故有杖不用。但使面有塵垢之容而已。子於父母。貴賤情同。而病不得一。故為權制。秃者無髮。女秃不髻。故男子秃亦不免也。袒者露膊。偃者可憎。故不袒也。踊是跳躍。跛人脚蹇。故不跳躍也。老及病者。身已羸瘠。又使備禮。必至滅性。故酒肉養之。此八者。謂應杖不杖。不應杖而杖。一也。扶而起。二也。杖而起。三也。面垢。

四也。禿者五也。偃者六也。跛者七也。老病者八也。喪大記大夫與士之喪皆云三日授子杖。謂為親也。此云五日七日為君也。

始死三日不怠。三月不解。期悲哀。三年憂。恩之殺也。聖人因殺以制節。此喪之所以三年。賢者不得過。不肖者不得不及。此喪之中庸也。王者之所常行也。書曰。高宗諒闇。三年不言。善之也。

自三日不怠。以至三年。憂其哀漸殺而輕。故曰恩之殺也。○鄭氏曰。諒。古作梁。楯謂之梁。闇。讀如鶉鷓之鷓。闇。謂廬也。廬有梁者。所謂柱楣也。

王者莫不行此禮。何以獨善之也。曰。高宗者武丁。武丁者殷之賢王也。繼世即位而慈良於喪。當此之時。殷衰而復興。禮廢而復起。故善之。善之。故載之書中。而高之。故謂之高宗。三年之喪。君不言。書云。高宗諒闇。三年不

言。此之謂也。然而曰言不文者。謂臣下也。

君不言。謂百官百物不言而事行者也。臣下不能如此。必言而後事行。但不文其言辭耳。故曰言不文者。謂臣下也。

禮。斬衰之喪。唯而不對。齊衰之喪。對而不言。大功之喪。言而不議。緦小功之喪。議而不及樂。

說見問傳

父母之喪。衰冠繩纓。菅屨三日而食粥。三月而沐。期十三月而練冠。三年而祥。比終。茲三節者。仁者可以觀其愛焉。知者可以觀其理焉。彊者可以觀其志焉。禮以治之。義以正之。孝子弟。弟貞婦。皆可得而察焉。

比。及也。三月。一節也。練。一節也。祥。一節也。非仁者不足以盡愛親之道。故於仁者觀其愛。非知者不足以究居喪之理。故於知者觀其理。非彊者不足以守行禮之志。故於彊者觀其

其志一說理治也。謂治缺殯葬祭之事。惟知者能無悔事也。故曰觀其理。篇首言仁義禮。知爲四制之本。此獨曰禮以治之。義以正之者。蓋恩亦兼義權。非悖禮也。孝子弟弟貞婦。專言門內之治。而不及君臣者。亦言自專言父母之喪。而恩制爲四制之首故也。

禮記卷之十六

